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WELL SERVICE GROUP CO. LIMITED*
東原仁知城市運營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2)

聯席行政總裁變動

東原仁知城市運營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6年6月17日起，羅韶穎女士(「**羅女士**」)因本公司戰略發展及運營管理需要，已向本公司提交辭呈，辭任聯席行政總裁(「**聯席行政總裁**」)。

羅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彼並不知悉與其辭任聯席行政總裁有關的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董事會亦不知悉其他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的事項。於羅女士辭任聯席行政總裁後，羅女士將繼續擔任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於羅女士辭任聯席行政總裁後，段澤坤先生(「**段先生**」)已獲委任為聯席行政總裁，自2026年6月17日起生效。

段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段澤坤先生，40歲，於2010年7月取得廈門大學哲學學士學位，並於2011年11月取得曼徹斯特大學曼徹斯特商學院(現稱曼徹斯特聯盟商學院)人力資源管理與勞資關係專業碩士學位。

於2011年8月至2013年8月期間，段先生曾任睿爾特(上海)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的諮詢顧問。於2016年6月至2020年8月期間，段先生於韜睿惠悅諮詢(上海)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高級顧問及總監。

於2020年9月至2022年12月期間，段先生擔任本公司主要股東重慶市迪馬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迪馬」)的人力資源資深總監。於2023年1月至2024年3月期間，段先生擔任迪馬的人力資源中心總經理。自2024年4月起，段先生擔任本公司戰略與人力中心負責人。

段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自2026年6月17日起為期三年。根據委任條款，段先生有權獲取薪酬每年人民幣1,200,000元，該金額乃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建議並參考其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及現行市場情況而釐定。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段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iii)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務；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建議委任段先生的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段先生出任聯席行政總裁的新職務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東原仁知城市運營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DOWELL SERVICE GROUP CO.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羅韶穎女士

中國，2026年6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羅韶穎女士；執行董事張愛明先生及易琳女士（其亦擔任僱員董事）；非執行董事胡小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呂有華先生、王蘇生先生及宋德亮先生。

* 僅供識別